

## 陈明景

他是一个农民出身的老干部，一个地下党出色的领导人。

陈明景，又名陈志云、陈周礼、同志们尊称他大哥佬、陈大哥，广东省湛江市郊区陈川济村人。1913年出生在一个贫农家庭，家里靠租种田地维持生活。参加革命前是个贫苦农民，半农半读了四、五年私塾，现有的文化多是在革命队伍学习来的，所以他自称是“农民大学”毕业。

陈明景，1938年10月，参加地下党领导的革命活动，在遂溪县陈川济村青抗会通讯站，担任站长、民兵中队民、大队长。1939年4月由陈兆荣、沈汉英介绍入党。在1940年5月以前，担任党小组长、党支部书记，遂东区委组织委员。在这段时间，他作为一个农民，在党的指引下，迈上革命的道路。

1940年6月，党派他到合浦工作。从小江区委书记开始，在合浦地方工作了整整十八年。可以说他一生最重要的时刻是在合浦渡过了。

最有意思的是，南路特委某些领导人把陈明景调到合浦去，正是白石水武装起义如火如荼的时候。他们把这位老实结巴的农民调去，是为了“改造”合浦党组织的，为了镇压白石水武装起义的。陈明景到了合浦，一下提为小江区委书记，进一步就是白石水地区的副特派员。特派员，陈普坤（当时合浦县委组织部负责人，后成为叛徒特务）对他说：“党派你来，是要你解决白石水武装斗争的善后问题。”又说：“白石水有些危险分子，主要有何世权、张世聪、王鉴远、岑月英等等，正在一个个调走。你等到他们走了以后才去接收。”陈明景到了白石水，武装斗争被强迫停止，许多武装斗争骨干被迫出走他乡，一些坚决斗争的农民党员被停止党籍。他接触到农民都是痛哭流涕，使他的思想受到很大震动。他同情支持这场斗争，特别是他听到上级党的传达，要把武装斗争转为政治斗争，要和反动派讲和，要向地主富农道歉，忍不住火冒三丈。他决心和白石水党组织，和人民一起坚持斗争到底。

当时国民党反动派、奸商、恶霸十分嚣张，环境十分恶劣。他住在金街那杨村郑三叔家里，以雇工面目出现，和地下党员郑三叔等一起，磨豆腐、卖菜米，走村串户，把党员一个个找回来，把党组织一个个建立起来。他是地地道道的农民，不容易暴露面目，但工作是非常艰苦细致的。

在恢复整理党组织的同时，他开始重新组织武装队伍，经过几年的惨淡经营，到了1945年初，一个游击大队已经组成，他担任大队政委。这支队伍活跃在合浦灵山之间，依托了武利江，钱粮供应都解决了，并且支援了兄弟部队。

当然，这场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的斗争，不只是陈明景一个人的功劳，但是作为陈明景，他能站在真理正义这一边，站在抗日军民和广大党员这一边，任劳任怨，坚持奋斗，这是难能可贵的。在合浦的革命斗争史上，有陈大哥光荣的一页。

1947年初，南路人民解放军第二十四团在合浦人民武装基础上建立，陈明景担任团政治委员。47年10月，陈明景兼合浦县工委书记，积极领导支持这支队伍开展战斗，迎接野战大军解放了合浦以至整个南路。

解放前后，陈明景先后担任过六万山地委委员、组织部副部长，合浦县委组织部长、农民协会主席，合浦地委组织部组织科长、检察分院副检察长，北海市委委员、市检察长、政法党组书记，合浦地委边防部副部长等职。

在1958年到59年那场反地方主义的“龙卷风”中，陈明景为人公正，疾恶如仇，对那些极左派敢于提意见，对受害者敢于仗义执言，被诬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地方主义集团首要分子之一，受到党纪处分，降为一般干部，调到茂名石油公司露天矿供应科工作，直至62年才让他负责行政福利科科长。

陈明景受此重大打击，身心备受摧残，1976年被迫离休。

1978年党的三中全会以后，陈明景的问题才得到认真处理，1979年才予以平反，落实了政策。

陈大哥年纪虽大，仍然精神振奋，奔走于湛江、钦州两个地区各个县市间，为了平反冤假错案，落实党的政策做了不少有益的工作。